

广州大学电子与通信工程学院推荐 2026 届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 攻读硕士研究生工作的通知

各学院：

根据《教育部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完善推荐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研究生工作办法的通知》《教育部办公厅关于进一步规范和加强推荐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研究生工作的通知》及《广州大学推荐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研究生工作管理办法》等文件要求，现将我校推荐 2026 届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硕士研究生工作（简称“推免”）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工作日程安排

1. 9 月 3 日前，学院应以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制定《***学院推荐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硕士研究生工作方案》（简称：“推免方案”），并在学院网站主页进行公布，同时提交至教务处备案。

2. 9 月 5 日 16:00 前，学生申请。

（1）申请时间全校统一，逾期不可再申请。

（2）建议已计划出国留学或就业的学生理性申请，推免成功后，学生放弃接收，所产生的违约后果由学生自行承担。

3. 9 月 8 日—12 日，学院推荐（含院内公示 3 天）。

4. 9 月 12 日 16:00 前，各学院须将加盖学院公章的《学院推荐汇总表》及电子文档（格式见附件 1）报送到教务处学籍科。

5. 学校公示（9 月 12 日至 18 日）。

6.9月18日，推免成功的学生在研招网注册。

7.9月22日，完成注册的学生在研招网报名。

二、学生申请材料

1. 广州大学推荐免试攻读研究生资格申请表（附件2）；

2. 前三年（五年制本科生前四年）学业成绩单；

3. 全国大学英语四级/六级（英语专业四级/八级）成绩证书复印件；

4. 获奖证明、发表文章复印件以及其他证明材料。

学生所提交的材料应真实可信，若弄虚作假，一经确认，取消学生的推免资格，并按《广州大学学生违纪处分条例》中的相关规定处理。

三、工作要求

1. 推免生工作是一项政策性很强的工作，各学院要高度重视，加强领导，成立以院长或主管教学副院长为组长、由有关负责人和教师代表组成的推荐工作小组，推荐工作小组成员原则上应具有相关学科副教授以上职称，一般不少于5人，确保推荐学生的质量和学生利益。

2. 各学院须严格按照规定的标准和程序推荐，认真评议，透明公开。对申请推免资格学生的科研创新成果、论文（专利）、竞赛获奖奖项及内容进行审核鉴定，排除抄袭、造假、冒名及有名无实等情况。

推荐工作小组每位成员要对每位申请的同学给出明确审核鉴定意见、签字，并连同学生的申请材料一起由学院保存一年。

选拔结果按高分至低分排序并在各学院网页公示，未通过审核鉴定或答辩的学生不得推荐。如违规推荐，一经发现，违规推荐的名额由学校收回，并在下一次推荐中减少该学院的名额直至暂停推荐资格。

3. 报名条件中关于英语能力水平“原则上”补充说明如下：
“原则上”即不能以“通过六级”搞一刀切，对于获得突出科研成果或省级以上竞赛成绩的具有特长的学生，可降低英语水平要求（四级）。
艺术类专业对有特长学生可将四级成绩降为 400 分。

4. 联系人：教务处学籍科，李老师，39366139。

附件：

1. 广州大学推荐免试攻读研究生资格申请表
2. 学院推荐汇总表
3. 广州大学推荐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研究生工作管理办法

教务处

2025 年 9 月 1 日